



民国武侠小说典藏文库·郑证因卷

# 大漠惊鸿·苗山血泪

郑证因◎著

民國走陝川說興藏  
川說興藏  
文庫  
民國走陝川說興藏  
民國走陝川說興藏  
民國走陝川說興藏



中国文史出版社



民国武侠小说典藏文库·

郑证因卷

藏



# 大漠惊鸿·苗山血泪

郑证因◎著

中国文史出版社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大漠惊鸿·苗山血泪 / 郑证因著. — 北京 : 中国  
文史出版社, 2017. 1

(民国武侠小说典藏文库·郑证因卷)

ISBN 978 - 7 - 5034 - 8603 - 6

I. ①大… II. ①郑… III. ①侠义小说 - 小说集 - 中  
国 - 现代 IV. ①I246.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6)第 275811 号

---

点 校: 清寒树 赵艳春  
责任编辑: 马合省 卢祥秋

---

出版发行: 中国文史出版社

网 址: <http://www.chinawenshi.net>

社 址: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23 号 邮编: 100811

电 话: 010 - 66173572 66168268 66192736 (发行部)

传 真: 010 - 66192703

印 装: 廊坊市海涛印刷有限公司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开 本: 720 × 1020 1/16

印 张: 20.25 字数: 290 千字

版 次: 2017 年 1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7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46.00 元

---

文史版图书,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文史版图书, 印装错误可与发行部联系退换。

## 郑证因论<sup>①</sup>

张赣生

在民国武侠小说北派四大家中，郑证因代表着技击武侠小说一派。

郑证因（1900—1960），原名郑汝霈，世居天津西沽（北运河与子牙河交汇处）。传说他的祖辈以经营木材为业，颇称殷富。全族分东、西、南、北四大院，郑证因属西院一支第十六代。清代后期，战乱频繁，郑氏家庭日渐衰败，到郑证因幼年，已靠借贷度日。以上传说“经营木材”云云，不尽可信，天津木材业兴起于清末，郑氏家族之兴旺当另有缘故。

郑证因一生大多在贫困中挣扎，幼年也曾读过四书五经，旁及诗词曲赋；二十岁左右曾教过塾馆；大约在上世纪三十年代中期前开始为报刊投稿，得与担任编辑之宫竹心（白羽）相识。白羽在《话柄》中说：“《十二金钱镖》初写时，我不懂武术，邀友人证因帮忙。”他在《十二金钱镖》初版《后记》中又说：“旧雨郑证因，通武术，工文章，时共商榷，承其指正，于此谢之。”这是1938年的事，既称“旧雨”，自非新交，从白羽自传所述办报经历推测，郑证因与白羽的相识大约在1932至1934年间，可惜我未能查到郑氏那时发表的作品。

郑证因与白羽的合作，对郑氏一生的事业有重要意义。1937年

---

<sup>①</sup> 节选自张赣生著《民国通俗小说论稿》。

冬，白羽由霸县返回天津，为了生活，他一面着手写《十二金钱镖》，一面筹办正华学校（小学），当时曾在新闻界工作过的郑证因也正生活无着落，两个在困境中挣扎的人便走到一起了。白羽邀郑氏代他撰写《十二金钱镖》初稿，他则为郑氏校改《武林侠踪》。此书出版后，郑证因始初露锋芒，奠定了他一生事业的基础。

郑证因代白羽撰《十二金钱镖》，只写到第二章的前半部分，就“另有办法”，与白羽分手，去经营别的“生意”，不久经营失败，1939年复应白羽之邀，协助经办正华出版部。大约在1940年左右，郑证因迁居北京和平门外，过着清贫的笔耕生涯，在此后十年间，他写出了《鹰爪王》《女侠燕凌云》等一百多部作品，一跃成为北派武侠小说四大作家之一。

上世纪五十年代初，郑证因在北京的通俗读物出版社做校对工作，1957年反右斗争时受波及，后被调至保定，在河北省文化艺术学院图书馆工作，于1960年病逝。郑证因无子女，1945年7月丧偶，后半生独身生活，病故后其侄郑华增由北京赴保定办理丧事，所遗除日常用品外，别无他物。

关于郑证因何时开始武侠小说创作，因为迄今未找到实据，不能确知其起始年代和最初作品。叶洪生在他批校编定的《近代中国武侠小说名著大系》中，根据作品的艺术水平推测《女侠黑龙姑》是郑氏初期之作，实则此书于1942年始连载于《新天津画报》，其时正当郑氏的代表作《鹰爪王》在《369画报》连载，名噪一时。或许郑氏因集中精力撰著《鹰爪王》，而对《女侠黑龙姑》不暇推敲，草草交差，也是情理中事。总之在未见实据之时，尚不能断定。从白羽所说“旧雨郑证因，通武术，工文章”和《十二金钱镖》初版首二章的实际情况来看，郑证因当时已较熟练地掌握了武侠小说的写作技巧，不能说是初学乍练的新手；但是，郑氏流传于世的作品，都产生于1938年以后，这些作品中最早问世的是《武林侠踪》，在《十二金钱镖》卷一初版所附预告中说：“《武林侠踪》，郑证因作，白羽校读，已编成三卷。书叙武当剑侠铁伞先生一生游侠故事，夹叙江湖一切黑暗无法之组织，生面别开，出入意表。全书百万言。”实则此书合《武林侠踪》《铁伞先生》《云中雁》三部总计，

也只约为预告字数的一半左右，可见预告时此书尚在写作中，这似乎也意味着郑氏的事业实际是以 1938 年为起点，前此大抵属于摸索、尝试阶段，而他以技击武侠自树一帜，则是在 1941 年《鹰爪王》问世之时。

《鹰爪王》可称为集郑氏小说特色之大成的代表作。其中最主要的一点特色便是对中国武术的专注。中国武侠小说作家中真正通晓武术者并不多，称得起是武术家的只有平江不肖生向恺然，但向氏醉心于传闻轶事，未将描写武术作为艺术创作的重点。并且，向氏作为武术家，他重视的乃是武术之实用价值，没有着意去寻找武术在武侠小说艺术中之恰当作用。到郑氏方将粗犷的豪气、多彩的武术和惊险的情节融为一体，构成了技击武侠小说的完善形态。

中国人把搏斗作为一种技术，加以规范化的训练，已有悠久的历史。且不说先秦，《汉书·艺文志》所载《剑道》三十八篇和《手搏》六篇距今也有两千年，当时已明确称之为“兵技巧”，并曰：“技巧者，习手足，便器械，积机关，以立攻守之胜者也。”至南朝刘宋时，已有“武术”之称。中国的武术不仅是古代实用的战斗技术，它早已在舞蹈化，在转化为人们的审美对象，鸿门宴上的项庄舞剑，公孙大娘的舞剑器，都是著名的例子。由此更演化出武术中半真半假、无实用价值的“花拳绣腿”一派，甚至动作的名称都被诗意化，如“燕子穿云”、“蜻蜓点水”、“白鹤亮翅”、“丹凤朝阳”等，这些名称在读者心目中唤起的是一种诗化的意境，绝非简单的比拟；所以，中国武术本身就具有很高的审美价值，特别是形诸文字比目睹形象更能引起丰富的联想。郑证因的成功就在于充分发挥了这方面的艺术魅力。

郑证因也把笔触伸向社会生活，但他不像白羽那样广泛地涉及人情世态，而是集中展示了帮会的内幕，这恐怕与他本人的经历有密切关系。郑氏世居的西沽一带，紧傍北运河与子牙河，是南方漕运入京的必经码头。在清末时，这一带是斗店（粮商）聚集地之一，也是“脚行”、“混混儿”出没的地区之一。天津的黑社会势力，最初就是由“混混儿”和“脚行”把持。“混混儿”又称“锅伙儿”，最初是渔霸，后又把持搬运业，成为“脚行”把头，也有些摇身一

变为官府差役。这些人横行霸道，逞强一方，故此天津人又称之为“杂霸地”。到了二十世纪初，河道漕运停废，水手们登岸加入脚行的队伍，又把原在船工中传布的“青帮”组织扩大到其他行业，更增强了天津黑社会组织的气焰。郑氏世居于这样一个地区，对于黑社会有较深的了解，所以在他的笔下能把黑社会的阴惨刻毒以及神秘的礼仪一一描绘出来。

就文字风格来看，郑证因既不同于还珠楼主，也不同于白羽，郑氏没有还珠与白羽的那种文采，他的文字不大考究。这主要是由于两个基本原因：一是郑氏受评书的影响很深，二是他用天津的土语来写作。

至于郑证因的直书天津方言，外地的读者或许不易察觉，只是读起来感到拗口，感到文字不顺畅，举个例子，在郑氏的某些作品中常能发现“这个难子”一语，使现今的校点者摸不着头脑，搞不清是什么意思，不明白是对是错和错在哪里。其实这个错却是由天津方音造成的，郑氏迁居北京后，有些作品是由他口述、别人笔录，天津方音把案件之“案”读作“难”的去声，听来是灾难的“难”，于是“这个案子”便写成了“这个难子”，今天的校点者再把“难”读为艰难之“难”，就益发弄明白了。我曾和几位编辑说起此中缘故，都不禁哑然失笑。而这个错误从记录稿到刊于报纸杂志，再进而印成单行本，竟一错再错，始终未加改正。可见郑氏不但未审阅记录稿，且刊出后也未再看，他对写作的态度于此可见一斑。

总之，无论有何种原因，郑氏对文章的不考究是事实。只是由于他善于描写武术，很能驾驭情节的起伏变化，又有一种粗犷的气势，足以吸引读者，才使他卓然成家，独树一帜，与还珠楼主、白羽同享盛名。

郑证因一生写了一百多部武侠小说，《鹰爪王》是他最著名的作品，《天南逸叟》—《黑凤凰》—《淮上风云》—《离魂子母圈》—《女屠户》—《回头崖》—《续鹰爪王》（为《鹰爪王》后传）、《闽江风云》《巴山剑客》—《金刀访双煞》《铁拂尘》—《铁笔峰》—《大侠铁琵琶》—《边荒异叟》—《青狼谷》《七剑下辽东》（原名《一字乾坤剑》）、《丐侠》《女侠黑龙姑》（即《矿

山喋血》)、《牧野英雄》—《龙江奇女》—《白山双侠》—《凤城怪客》《贞娘屠虎记》《昆仑剑》诸书,其中某些人物、情节,或多或少与《鹰爪王》有点关系。此外,《武林侠踪》—《铁伞先生》—《云中雁》三部曲也很有名。《女侠燕凌云》《边城侠侣》《五凤朝阳刀》等也写得颇有特色,或写江浙船帮,或写关东牧场,都颇有气势。除以上所说之外,尚有《黄衫客》(即《终南四侠》)—《峨嵋双剑》《风尘三杰》(即《荒山侠踪》)、《大漠惊鸿》《绿野恩仇》《子母金梭》《龙虎斗三湘》—《南荒剑侠》《五英双艳》—《龙虎风云》《铁狮王》—《铁狮镖》—《铁狮旗》—《野人山》《剑门侠女》《乌龙山》—《火焚少林寺》《双凤歼仇》《嵩岭双侠》《金梭吕云娘》—《雪山四侠》—《铁铃叟》《边塞双侠》—《天山四义》《龙凤双侠》—《一字剑》—《万山王》—《幽魂谷》《钱塘双剑》《弧形剑》《蓉城三老》《铁燕金蓑》《铁马庄》《燕尾镖》《苗山血泪》《风雪中人》《岷江侠女》《尼山劫》《柳青青》《太白奇女》—《秦岭风云》—《小天台》—《铁指翁》—《黑妖狐》《塞外惊鸿》《孤雏歼虎》《戈壁双姝》《霜天雁影》《鹤顶春回》《火中莲》。他的《琅琊岛》写海边渔民反霸故事,在他的作品中属于较平庸的一种。

以上所列作品,如《天南逸叟》《淮上风云》《闽江风云》《巴山剑客》等,故事或人物多半与《鹰爪王》有直接或间接的联系,这就产生了一种奇妙的作用。如姚民哀当年所提出的,几十部作品形似连环套,大环上套着许多小环,小环间又相互勾连,这部作品总留一点未了之事给那部作品,那部作品的故事来龙去脉又会牵涉许多别的作品,相互间有千丝万缕的联系,使读者看过一种便想再看看别种。同时,读者看过一两种后,对情节人物有一定的了解,再看别种便很容易被吸引,对故事和人物的背景较熟悉,便能从一开头就顺利地读进去。乍看去各自独立成篇,实则是藕断丝连。还珠楼主、白羽、王度庐的一些作品也有此种情况,但由于郑证因作品的种数最多,所以在这方面更显得错综复杂,上列书名间用连接号标示的作品,即是此类,真是把姚民哀设计的“连环格”小说艺术结构的魅力发挥得十分精彩。

还有一点值得提及的是：郑证因的作品种数虽远远超出别的作家，但总字数却少于还珠楼主。郑氏有不少作品都是六七万字的中篇，除《鹰爪王》之外，鲜见鸿篇巨构，合三四十种，其字数也仅相当于一部《蜀山剑侠传》，可是郑证因的这种做法也自有其长处。还珠楼主的长篇巨作，气势奔放，一泻千里，但若无较充裕的时间一口气读完，便不畅快。郑证因的中篇不过薄薄一册，每一册都有相对的完整性，够得上“一卖”，略有空闲便能翻阅一遍，也自有方便读者处。这或许并非郑氏原意，而是出自书贾生意眼的要求，篇幅少，定价低，有利于多销。姚民哀也早就预见到了这一点。

郑证因还写过侦探小说，但郑氏的那种说书人的传统表现方式不适于表现严密的推理，他的尝试失败了。他也写过社会小说，同样由于他的文风的局限性而未能引起读者的重视。

## 目 录

|            |       |
|------------|-------|
| 郑证因论 ..... | 张赣生 1 |
|------------|-------|

## 大漠惊鸿

|                     |     |
|---------------------|-----|
| 第一回 灵山怪叟护主入都门 ..... | 3   |
| 第二回 大闹行辕三番示惊兆 ..... | 25  |
| 第三回 宫廷肇乱当殿劫苗酋 ..... | 52  |
| 第四回 缉捕元凶边荒履险地 ..... | 78  |
| 第五回 惨睹苗墟舍身全大义 ..... | 106 |
| 第六回 灵山怪叟挥剑保苗疆 ..... | 124 |

## 苗山血泪

|                |     |
|----------------|-----|
| 第一回 苗山避祸 ..... | 145 |
| 第二回 奇童谶惩 ..... | 153 |
| 第三回 横征暴敛 ..... | 162 |
| 第四回 屠杀三村 ..... | 171 |
| 第五回 乔装探山 ..... | 179 |
| 第六回 三老破奸 ..... | 189 |

|       |            |     |
|-------|------------|-----|
| 第 七 回 | 双梭警敌 ..... | 198 |
| 第 八 回 | 怒打土司 ..... | 207 |
| 第 九 回 | 逃亡涉险 ..... | 216 |
| 第 十 回 | 苗岭侦仇 ..... | 225 |
| 第十一回  | 被诱人伏 ..... | 233 |
| 第十二回  | 夹沟火困 ..... | 240 |
| 第十三回  | 死里逃生 ..... | 247 |
| 第十四回  | 危峰惊变 ..... | 254 |
| 第十五回  | 捕头泄机 ..... | 263 |
| 第十六回  | 苗墟惨睹 ..... | 270 |
| 第十七回  | 旧友重逢 ..... | 278 |
| 第十八回  | 暴压苗民 ..... | 286 |
| 第十九回  | 惨戮贪官 ..... | 293 |
| 第二十回  | 还乡归化 ..... | 301 |

## 大漠惊鸿



## 第一回

### 灵山怪叟护主入都门

时当满清世宗宪皇帝之朝，黔苗倡乱，朝廷派扬威将军哈元善统大军征剿，征服苗疆，底定边陲。因本篇只叙述草野奇人、风尘侠隐的奇情逸事，对于朝政用兵等事，不在本篇叙述之列，所以对于大将军扬威以外，以及征讨的详情，全略去不谈。

且说这时正当新秋时候，溽暑初消，金风送爽。雍正帝临朝，军机处大臣刚奏完了事，有兵部尚书俯伏主阶奏道：“奴才启禀万岁，扬威将军哈元善奉旨班师献俘，兹已由哈元善将班师应行日期专折奏闻，昨又接该将军呈报到部，准于明日巳时到京，请示所部兵马驻扎之所。奴才不敢擅专，请万岁圣裁。”

雍正帝当时即降了一道旨意，令值差太监当殿宣读。这道旨意大意是：“扬威将军哈元善征讨黔苗，深入瘴疠之乡，底定边陲，功施社稷，实为国家柱石之臣。凯旋献俘，足可使四夷宾服，正可示天威可宣王化。着扬威将军哈元善率凯旋师入德胜门驻扎南苑，随征将士，另有恩旨封赏。凡四品以上军功，随扬威将军哈元善陛见，着礼部先一日演礼。并由户部拨银五千两，着庄亲王购买牛羊酒食，代朕劳军，由礼部、刑部妥议献俘礼。钦此。”庄亲王出班领旨，随即散朝。

这道旨意一下来，信息立刻传下去，商民人等全哄嚷动了，预备明天看大将军班师回朝，并且还能看看化外苗人是什么样子。这件事震动九城，有那离着德胜门远的，有亲戚的住亲戚，有朋友的访朋友，全为是看这种轻易看不见的盛典。这一来不要紧，可给地方官找了麻烦，大宛两县、营城司坊、街道厅，头一天全忙了起来，

连九门提督全早派出差弁来，分配驻防守卫地方。大宛两县更忙，凯旋军经过的地方，各街道各巷口全勘察一过，只要有碍着路的，全要把道路腾清了，街上不时地有各衙门差弁，传递公文札饬。街谈巷议，全是征苗疆这件事。

一朝易过，这天正是大将军凯旋之日，从一早起来，营城司坊、大宛两县全率领着属下夫役们把所有的街道全布置了官人，从德胜门外直到刑部街，单有左右翼的官兵沿途设置岗位。按着扬威将军大营先期报到兵部公事，是午后未时，可是地面上从一交午时，就把紧要路口全把守着。禁止行人任意行走。午时一过，德胜门一带，车马奔驰，全是迎接将军的大小官员，越是职分小的越得早到这伺候。这次扬威将军哈元善平定苗疆，戡乱边陲，劳苦功高，圣眷异常优隆，况且他又是裕亲王的得意门生，有这么位有权有势的王爷照顾他，哪会不无往不宜？朝中的满汉官员谁不巴结他？并且又是庄亲王奉旨劳军，差不多把北京城的满汉官员全惊动到了。不过迎接的有远有近，有的按照职分，有的按私交，德胜门外迎接文武官员，足有三十多位，这里有专责的是顺天府大宛两县。赶到一交未初，先是大兴、宛平两县派出去的探马回报，将军的前站这就到。跟着远远地飞来四骑骏马，马上全是差官打扮，两人背上斜背着黄包袱。这四名官差是由大将军派来飞马报到，到这里稍向顺天府驻守的略一周旋，飞驰了过去。紧跟着前站又到，是一队武营将弁，到这里纷纷下马，跟着远远已听到军乐悠扬之声，估计着至少还离着好几里地。接连着远远望见尘土大起，凯旋军前锋营已到，军旗招展，号带飘扬，服装齐整，器械鲜明。紧接着就是大队人马，扬威将军所部是八旗劲旅、火枪、健锐、弓弩、藤牌全有。这里大部官兵过了一半，就是将军的仪仗，仪仗一露面，所有迎接的官员全按照品级的大小，分前后排着秩序分立在道侧。跟着对子马双龙出水式，徐徐往前走着，德胜门内外全净了街，跑着小对子也分了两行，沿官道两旁往前净道。再后就是亲兵当中一乘绿呢大轿，前后头马，四十名校勇护轿，单有挎腰刀的把着轿杆，各官员这一望见了大轿，立刻全往前紧走了两步，在路旁拱手恭候。将军的大轿到了近前，众官员抢步向前，给将军请安。

扬威将军见迎候人已到了轿前，在轿中靴先点轿底，轿班打杵棍，轿刚一停，将军即离轿答礼，也正得在这里弃轿换马（清制，凡外省官员奉旨召见，离京二十里不得乘轿，进北京城时得换轿乘马。封疆大吏，须有恩旨始能坐轿进城）。这时轿才停住，还没落平，猛听见德胜门的城门楼子上有人大声喊：“冤枉哪！”声震远近，众官员全是一惊，本来早已净了街，除了在职官员，就是武营将弁，竟会突如其来地有人喊冤，全不禁地一回头。见一人疾如飞地从城门楼子上飞坠了下来。将军哈元善是名将，统率大军，转战多年，什么惊险事全经过，前边的仪仗进了城，对子马跟技勇兵是左右分开，当中这条道是没有人敢走。从轿子里径直看到德胜门内，一点阻碍没有。城上下来这人，扬威将军看得十分真切，只是那人从城门楼上的紧尖上，到平地是九丈九高，由上往地下落时，是用脚尖找地，并且身形微微往下一塌，跟着又挺起，只是用袖子影着脸，头顶上露着萧萧白发，身上穿着件灰布长衫黄铜钮子，这件长衫又肥又大。哈元善情知有异，本来想下轿的，随又把迈出来的腿缩了回去，向左右的亲兵喝了声：“来呀，把喊冤的给我绑了！”刚说到这“绑”字，就见那人脚下一点，身体凭空飞起，倏地落在了轿前。哈元善将军就知不好，轿前的亲兵护位，齐亮兵刃，将军在轿中高声断喝：“大胆狂徒，还不退后！”轿前四名护轿的亲兵，全是随侍将军多年的健勇，胆大力猛，这时已看出来人不怀好意，他们左右，一边是两个人，在头里站的两个，又听见将军叫绑这个人，遂往前一抢步，一齐伸手，想抓这人。这人忽把两只肥大的袖管往左右一拂，两个健勇被这一挥，身体腾起，退出五六步去，撞在两名亲兵怀内，扑通扑通四人齐倒地上。这个白发萧萧的怪叟袖子一放下，露出面目，乃是个鸡皮鹤发的老人，实是身形太快了。两个健勇被怪叟一拂，倒退的工夫，怪叟已赶入轿杆内。莫看这灰衣怪叟一举手就击倒了两名健勇，两名轿班，可是护卫将军的技勇兵全是曾经统率教练传授过真实功夫，手底下全明白，一个个全是由大营中百中选一挑选出来的，年岁在三十岁以下，二十岁以上，年富力强，一看这灰衣怪叟分明是想行刺，虽是没见这怪叟亮兵刃，这种身手，只要将军被他扑上，非死在铁掌之下不可。技勇兵贴近大轿的，从

两旁边大道上又扑过六七名来，各捧倭刀蹿过来，齐向这怪叟身上刺来。这灰衣怪叟哈哈一笑，两只肥大袖管往外一拂，立刻把技勇兵手中倭刀震落了三四柄。技勇兵那么矫健的身躯，也被这怪叟两臂的神力击倒了三名。就在这危机一发的工夫，突然从轿顶子后突现暴声：“大胆的好人！竟敢在将军面前撒野，看家伙吧！”连人带兵器挟着劲风向这灰衣怪叟砸来。这灰衣怪叟用脚脖一登，身手轻灵，倒蹿出来。

众官员这才看出从轿后飞纵过来这个好凶的相貌，身量高大，面如蟹壳，两颊生着很长的汗毛，两道扫帚眉，一双圆的虎目，狮子鼻，四方口，穿着一身便服，手中使一把三棱透甲锥，分量极重。身形也落在将军大轿轿杆内，形如凶煞，一探臂一透甲锥又扎过来。灰衣怪叟毫无所惧，微拨肩，错过三棱透甲锥的正锋，用那练就的一双铁掌，左掌往外一拨透甲锥，右掌“仙人指路”，往来人的华盖穴便点。来人竟让怪叟劲疾的掌锋所逼，往左一横身蹿到轿外。那灰衣怪叟也趁势往轿杆外一耸身，纵出丈余远，右手骈二指一指这名武士说道：“屠震，老夫间关万里，正为是追赶你这两个助纣为虐的匹夫，今日暂留你这匹夫的一命，老夫早晚要你们项上人头！”说罢一翻身，用轻功提纵术中的“燕子穿云”的身法，纵跃如飞，眨眼间隐入护城河一带丛蒿茂草中。往南又是一片大田，技勇兵虽是久经大敌，更当着本营统带，眇着那怪叟的后踪，用箭射时，任凭箭似飞蝗，哪追得上怪叟捷如飞鸟的身法？依照被他从容逸去。

这里刺客一走，所有保护将军的一般武将，全赶到将军的大轿前道惊请罪，这名武士亲自到轿帘前请罪。扬威将军哈元善是久经大敌，统率雄兵，征剿化外，什么大凶险全经过。此时遇到这种意外风波，真是生死呼吸，险到万分，可是刺客一走，立刻神色镇定如常，向这亲信技勇营统带小飞熊屠震说道：“本爵以身许国，命付于天，死生二字，早置之度外。我听这刺客竟敢直呼你的名字，这么看起来，定是从苗疆缀下来的。你和辛统带加意护住苗酋，别的事不用你们多管。天子脚下自有负保护地面责任的，本爵和他们自有交代。”这位相貌凶顽的技勇营统带小飞熊屠震请安，谢过了将军的体恤仁厚，赶紧退下来。可是本营的一千教练员和将官们已是提